

共青团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大工团发[2018]9号



大连理工大学星级志愿者评定办法

为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进一步推动我校志愿服务工作常态化发展和科学化建设，树立典型，激励先进，在全校形成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人人争做志愿者的良好氛围。结合我校志愿服务工作实际，共青团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决定组织开展大连理工大学星级志愿者评定工作，具体评选办法如下：

一、评定对象

大连理工大学全体注册志愿者（以“志愿辽宁”系统记录为准）。

二、评定形式

- 大连理工大学青年志愿者协会根据志愿服务活动记录，开展星级志愿者评定工作；
- 星级志愿者评定采取时长认证与差额评选相结合的评定方式。

三、评定细则

1. 基本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遵纪守法、品德优秀，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无不良信用记录；

(3) 热心社会公益事业，具有“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

2. 星级设置

大连理工大学志愿者共设置五个星级，从一星级志愿者到五星级志愿者，五星级志愿者为最优。

3. 评定标准

志愿者星级评定基础依据均为在校期间累积志愿服务时长，具体评定标准如下：

(1) 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积时长达 20 小时以上，经自主申报，青年志愿者协会审核通过，认定为“一星级志愿者”；

(2) 一星级志愿者中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积时长达 60 小时以上，经自主申报，青年志愿者协会审核通过，认定为“二星级志愿者”；

(3) 二星级志愿者中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积时长达 100 小时以上，经自主申报，青年志愿者协会审核通过，认定为“三星级志愿者”；

(4) 三星级志愿者中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积时长达 200

小时以上，经所在二级单位推荐，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评选，评定为“四星级志愿者”；

(5)四星级志愿者中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积时长达 300 小时以上，经所在二级单位推荐，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评选，评定为“五星级志愿者”。

4. 评定流程

一至三星级志愿者的产生采取时长认定的形式，由各二级单位青年志愿者协会根据志愿者星级评定要求，经学生自主申报，开展对达到星级认证要求的志愿者的审核及信息汇总工作，各二级单位需填写“大连理工大学志愿者星级认证表”上交至校青年志愿者协会复核，复核通过后的一至三星级志愿者认证材料由各二级单位留存，并将认定结果在相关平台进行不少于一周的公示。

四五星级志愿者的产生采取差额评选的形式，本着自愿原则，由各二级单位推荐或志愿者本人向校青年志愿者协会提出申请。申报志愿者需按填写“大连理工大学星级志愿者申报表”。校青年志愿者协会评定的四、五星级志愿者结果，在校团委相关平台进行公示。

四、权利与义务

1. 为激励志愿者积极参与活动，提升星级，不同星级的志愿者享有相对应的权利：

(1)星级志愿者将获得第二课堂社会实践课程 1 学分；

(2) 一至三星级志愿者将获得电子版星级志愿者认定证书;

(3) 四星级以上志愿者将获得纸质版星级志愿者认定证书, 五星级志愿者将获得专属定制志愿服务纪念服装, 个人事迹将在校级媒体平台进行宣传报道;

(4) 所有在毕业年级的星级志愿者通过年度考核后将获得纸质版证书;

(5) 在学校组织开展的各项志愿服务活动中, 优先选择星级评定较高的志愿者;

(6) 在社会服务、大型赛会等志愿者招募过程中, 优先推荐高星级志愿者;

(7) 在校级以上志愿服务领域评奖评优过程中, 优先考虑高星级志愿者。

2. 为督促志愿者积极参与活动, 保持星级, 不同星级的志愿者需履行相对应的义务:

(1) 所有星级志愿者每学期至少参加一次志愿服务活动;

(2) 星级志愿者需服从各级青年志愿者协会的安排, 不得无故缺席相关活动及培训;

(3) 一星级志愿者每学期须参与至少 5 小时的志愿服务活动, 二星级志愿者每学期须参与至少 10 小时的志愿服务活动, 三星级志愿者每学期须参与至少 15 小时的志愿服

务活动，四星级志愿者每学期须参与至少 20 小时的志愿服务活动，五星级志愿者每学期须参与至少 30 小时的志愿服务活动；

无故未能履行相应义务的星级志愿者，将在下一学年星级评定中酌情降低星级。

五、其他

1. 如志愿者在校期间在志愿服务领域有突出贡献，在星级评定过程中予以特殊考虑；

2. 在志愿者星级评定过程中严禁徇私舞弊，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取消其评选任何称号资格；

3. 志愿者星级为每学期评定一次，非评定期间星级不予修改；

4. 星级志愿者如有违反校规校纪、法律法规的行为，受校级以上处分，取消其称号。

共青团大连理工大学委员会
大连理工大学青年志愿者协会

2018 年 6 月 20 日